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盧東亮先生、賀志輝先生、蔣英剛先生及朱潤洲先生，非執行董事敖宏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麗潔女士、胡式海先生及李大壯先生。

* 僅供識別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重大資產重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數量為2,118,874,715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為2020年2月26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類型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中國鋁業」)本次限售股上市的類型為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之限售股上市流通。具體情況如下：

根據2018年12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出具的《關於核准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向華融瑞通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等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批覆》(證監許可[2018]2064號)，公司向華融瑞通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融瑞通」)、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人壽」)、深圳市招平中鋁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招平投資」)、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信達」)、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壽險」)、中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銀金融」)、工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工銀金融」)、農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農銀金融」)分別發行股份841,600,264股、671,882,629股、252,392,929股、84,203,869股、83,983,992股、84,027,974股、67,187,440股、33,595,618股。華融瑞通、中國人壽、招平投資、中國信達、太保壽險、中銀金融、工銀金融、農銀金融持有的上述股份鎖定期均為12個月，自登記托管手續辦理完成之日起算(2019年2月25日)。

上述發行的新增股份於2019年2月25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了登記託管手續。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份為上述股東合計持有的2,118,874,715股。

二. 本次限售股形成後至今公司股本數量變化情況

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完成後，公司新增有限售條件股份2,118,874,715股，公司總股本由14,903,798,236股增加至17,022,672,951股。

自本次限售股形成後至本公告日，公司未發生因分配、公積金轉增導致股本數量發生變化的情況。

三.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關承諾

華融瑞通、中國人壽、招平投資、中國信達、太保壽險、中銀金融、工銀金融、農銀金融承諾：

- 「1. 本企業在因本次重組而取得中國鋁業的股份時，如本企業持有標的公司股權的時間已滿12個月，則本企業在本次重組中以標的公司股權認購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將不以任何方式轉讓；如本企業持有標的公司股權的時間不足12個月，則本企業在本次重組中以標的公司股權認購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發行結束之日起36個月內將不以任何方式轉讓。
2. 本次重組結束後，本企業基於本次認購而享有的中國鋁業送紅股、轉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鎖定期的約定。

3. 若本企業基於本次認購所取得股份的鎖定期承諾與證券監管機構的最新監管意見不相符，本企業將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的監管意見進行相應調整。
4. 上述鎖定期屆滿後，將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執行。」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8家股東均嚴格履行限售期承諾，不存在相關承諾未履行影響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況。

四. 中介機構核查意見

公司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之獨立財務顧問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證券**」)核查意見如下：

1.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2.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數量和上市流通的時間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限售承諾；
3. 中國鋁業對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項的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完整；
4. 中信證券對本次中國鋁業限售股份解禁事項無異議。

五.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況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為2020年2月26日。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數量合計2,118,874,715股。

單位：股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			剩餘 限售股 數量
		持有 限售股 數量	估公司總 股本比例	本次 上市流通 數量	
1	華融瑞通	841,600,264	4.94%	841,600,264	0
2	中國人壽	671,882,629	3.95%	671,882,629	0
3	招平投資	252,392,929	1.48%	252,392,929	0
4	中國信達	84,203,869	0.49%	84,203,869	0
5	太保壽險	83,983,992	0.49%	83,983,992	0
6	中銀金融	84,027,974	0.49%	84,027,974	0
7	工銀金融	67,187,440	0.39%	67,187,440	0
8	農銀金融	33,595,618	0.20%	33,595,618	0
合計		<u>2,118,874,715</u>	<u>12.45%</u>	<u>2,118,874,715</u>	<u>0</u>

六. 股本變動結構表

單位：股

	本次上市前	變動數	本次上市後
有限售條件的			
1. 國有法人持有股份	1,782,497,794	-1,782,497,794	0
2. 其他境內法人持有股份	336,376,921	-336,376,921	0
有限售條件的流通股份合計	2,118,874,715	-2,118,874,715	0
無限售條件的			
A股	10,959,832,268	2,118,874,715	13,078,706,983
H股	3,943,965,968	-	3,943,965,968
無限售條件的流通股份合計	14,903,798,236	2,118,874,715	17,022,672,951
股份總額	<u>17,022,672,951</u>	<u>-</u>	<u>17,022,672,951</u>

七. 上網公告附件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重組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見》。

特此公告。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0年2月2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担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中国铝业”）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对中国铝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限售股份申请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2018年12月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4号），中国铝业向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瑞通”）、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深圳市招平中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平投资”）、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金融”）、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金融”）、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金融”）分别发行股份841,600,264股、671,882,629股、252,392,929股、84,203,869股、83,983,992股、84,027,974股、67,187,440股、33,595,618股。华融瑞通、中国人寿、招平投资、中国信达、太保寿险、中银金融、工银金融、农银金融持有的上述股份锁定期均为12个月。自登记托管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算（2019年2月25日）。

上述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份为上述股东合计持有的 2,118,874,715 股。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2,118,874,715 股，公司总股本由 14,903,798,236 股增加至 17,022,672,951 股。

自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市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的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华融瑞通、中国人寿、招平投资、中国信达、太保寿险、中银金融、工银金融、农银金融承诺：

“1、本企业在因本次重组而取得中国铝业的股份时，如本企业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时间已满 12 个月，则本企业在本次重组中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如本企业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本企业在本次重组中以标的公司股权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2、本次重组结束后，本企业基于本次认购而享有的中国铝业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3、若本企业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发行对象均严格履行限售期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26 日。

2、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合计 2,118,874,715 股。

3、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股东为：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平中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华融瑞通	841,600,264	4.94%	841,600,264	0
2	中国人寿	671,882,629	3.95%	671,882,629	0
3	招平投资	252,392,929	1.48%	252,392,929	0
4	中国信达	84,203,869	0.49%	84,203,869	0
5	太保寿险	83,983,992	0.49%	83,983,992	0
6	中银金融	84,027,974	0.49%	84,027,974	0
7	工银金融	67,187,440	0.39%	67,187,440	0
8	农银金融	33,595,618	0.20%	33,595,618	0
	合计	2,118,874,715	12.45%	2,118,874,715	0

五、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782,497,794	-1,782,497,794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36,376,921	-336,376,921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118,874,715	-2,118,874,715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0,959,832,268	2,118,874,715	13,078,706,983
	H 股	3,943,965,968	0	3,943,965,96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4,903,798,236	2,118,874,715	17,022,672,951
股份总额		17,022,672,951	0	17,022,672,951

六、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股东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况

经核查，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就本次中国铝业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 3、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4、中信证券对本次中国铝业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解禁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0日